

# 《丘北县县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政策解读

丘北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年12月23日

# 政策解读内容

- 1. 制定背景
- 2. 制定依据和
- 3. 遵循原则
- 4. 工作目标
- 5. 主要内容
- 6. 下一步工作考虑

# 制定背景

- 一、是途径新一轮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要求；
- 二、是促进企业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内在要求；
- 三、是增强企业活力，提高经营效率的现实需要；
- 四、有利于实现企业内部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相适应、与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相挂钩的工资决定机制。

# 制定依据

1. 《国务院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国发〔2018〕16号）；
2.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8〕68号）；
3. 《云南省省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云国资分配〔2019〕210号）。

# 遵循原则

- 1. 坚持改革方向与国有企业改革相一致。
- 2. 坚持市场决定与政府监管相结合。
- 3. 坚持效益导向。
- 4. 坚持分级分类管理。

# 工作目标

按照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完善按要素分配体制机制的要求，以增强国有企业活力、提升国有企业效率为中心，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国有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国有企业工资分配监管体制，充分调动国有企业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进一步激发国有企业创造力和提高市场竞争力，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促进收入分配更合理、更有序。

。

# 主要内容

本办法共7章35条内容，既与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总体方向保持一致，又充分考虑了我县国有企业自身的特点。

（一）明确实行分类分级管理。县国资委根据企业功能类型不同，对企业工资总额预算实行备案制或者核准制管理，完善出资人依法调控和企业自主分配相结合的管理体制。

（二）完善工资效益挂钩机制。县属国有企业工资总额预算与利润总额等经济效益指标的业绩考核目标值挂钩，引导企业通过高质量发展带动工资合理有序增长。

（三）改革工资总额管理方式。合理确定工资总额预算指标基数，完善工资总额监管方式，强化工资总额预算执行。

（四）完善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管理。健全企业内部工资总额管理制度，深化企业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规范企业工资列支渠道。

（五）健全工资分配监督检查机制。明确界定企业的违规责任，将企业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情况纳入各项监督检查范围，与审计、巡察等工作形成合力，切实保证监管到位。

## 下一步工作考虑

2025年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开始施行，县国资局将加大宣传力度，加强事前指导、事中监测和事后监督，推动办事实施。同时，继续推进国有企业人事、劳动、分配制度改革，激发国有企业活力。